



沙湾市财政局文件

沙财字〔2022〕37号

关于沙湾市 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市人民政府：

现将 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呈报，如无不妥，请提交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

附件：关于沙湾市 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附件：

关于沙湾市 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将召开党的二十大，这是党和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市财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实施新的减税降费政策，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加快支出进度，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增强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有效性；健全依法适度举债机制，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大局稳定，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预算收入情况。

上半年,沙湾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282 万元,为预算 41.7%,同比增收 2813 万元,增长 7.9%。其中:税收收入 19733 万元,同比增收 6426 万元,增长 48.3%。非税收入 18549 万元,同比减收 3613 万元,下降 16.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527 万元,为预算的 16.2%,同比增收 6685 万元,增长 174.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入。

地方财政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三项之和)48809 万元,为预算的 31.1%,同比增收 9498 万元,增长 24.2%。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15327 万元,为预算的 38.9%,同比减收 1711 万元,下降 10.0%。

(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详见附件 1)

(二) 预算支出情况。

上半年,沙湾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3385 万元,为预算的 65.3%,同比增支 15808 万元,增长 13.4%,主要是及时发放全市行政事业单位人员 1-6 月工资、基础绩效奖、年终考核奖及提高基本工资,拨付直达资金和闭环管理资金,按期偿还了债券本金和利息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6999 万元,为预算的 141.5%,同比增支 28408 万元,增长 330.7%,主要是新增专项债券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支出。

地方财政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三项之和）170384 万元，为预算的 74.0%，同比增支 44216 万元，增长 35.0%。

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16621 万元，为预算的 48.3%，同比增支 429 万元，增长 2.6%。

（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详见附件 2）

（三）直达资金情况。

市财政按照上级财政统一安排，在不改变原有资金拨付流程的基础上，严格执行预算单独下达、资金单独调拨等管理要求，以直达资金台账为基础，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为支撑，加强对资金分配下达、资金支付、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情况的监控，促进资金落实到位、规范使用。上半年，地区下达直达资金指标 75579 万元，已全部分配到资金使用单位，形成支出 43874 万元，支出进度 58.1%，较序时进度高 8.1 个百分点，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运行良好，支出使用进度较快，惠企利民政策效果明显，充分发挥直达机制“快、准、严”的制度优势。

（直达资金台账详见附件 3）

二、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

上半年，市财政全面加强预算管理，努力开源节流，预算执行呈现收入增长，支出规模扩大，重点支出有保障的态势，但由于有效投资不足、经济持续低迷，收支矛盾突出、偿债压力巨大，财政运行质量下滑态势日益凸显。

（一）财政收入保持增长。上半年，我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成效显著，加快推动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落地见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上年增长 7.9%，主要靠税收收入的拉动（增长 48.3%），入库宏业、宏源煤炭股权转让一次性缴纳个人所得税 2186 万元，清收创未来公司历欠税款 2184 万元，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5%。非税收入中行政事业性收费下降 14.2%、罚没收入下降 52.6%、政府住房基金收入下降 88.3%、其他收入下降 64.9%，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主要靠土地承包费、水资源费、矿业权出让收益及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实现，四项累计入库 15862 万元，占非税收入的 85.5%。从总体来看，我市经济恢复乏力，工业经济基础薄弱，固定资产投资量小，财政收入增收空间有限，增值税留抵退税优惠政策（1516 万元）、制造业缓税政策（989 万元）及“六税两费”减免政策（525 万元）对收入有一定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仅完成了全年预算的 41.7%，差同期进度 8.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主要靠入库土地租赁金 6742 万元支撑，仅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

（二）支出规模持续扩大。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努力做好“三保”工作，贯彻直达资金管理要求，推动新增债券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落实地方政府债务化解任务，持续加大民生支出投入力度，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等方面的民生支出达 1077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0.8%，民生投入持续保持在 70%以上。

（三）财政资金调度困难。随着落实“三保”工作部署的持续推进，预算执行中人员、基本民生、化解债务风险等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加，使得收支矛盾突出，国库资金调度困难，各类专项资金无法及时拨付，财聘人员工资及社保不能及时落实到位，单位正常运转经费无法保证，急需实施或续建的保重点、支持经济发展、民生建设等项目缺乏资金保障。

三、上半年工作开展情况

（一）有效实施财税政策，巩固经济恢复和发展基础。一是落实落细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中央拨付我市支持小微企业留抵退税专项资金 11710 万元，其中：第一批资金 10588 万元，第二批资金 1122 万元。上半年，税务部门共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 14222 万元（其中中央级 7111 万元，省级 5595 万元，县级 1516 万元），惠及 205 户纳税人，基本完成小微企业以及制造业等行业中型企业、大型企业存量留抵退税额集中退还。二是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大力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要求，积极利用财税政策，完善税费保障工作，根据地区行署《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税费保障工作的通知》（塔行办发〔2022〕23 号）文件精神，在沙湾市税费保障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按要求及时向税务部门提供涉税费信息，持续深化拓展税收共治格局，减少税收流失，促进社会税负公平，确保税收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创新财政服务保障能力，支持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培育稳定、优质、广泛的税源。

（二）硬化预算刚性约束，严格预算执行管理。一是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将“三保”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统筹中央、

自治区转移支付和我市自有财力，将“三保”作为 2022 年预算安排的重点，足额编列，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年度中新增财力，首先用于保障工资等“三保”支出，严禁调整“三保”支出预算或挪用“三保”各项目资金安排用于其他方面。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在预算编制、执行中始终厉行勤俭节约，坚持量入为出、精打细算，严把预算支出口子，进一步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接待费、车辆运行费、差旅费、会议费等经费报销标准。上半年，“三公”经费支出 570 万元，较上年压减 28.5%。三是强化预算支出执行管理，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生态环境保护和民生事业发展等各项重大决策部署支出保障力度。

（三）坚守政府债务红线底线，用好新增债券资金。一是按照政府债券重点支持方向，加大债券项目储备，2022 年我市储备债券项目 19 个，金额 19.6 亿元。二是用好新增债券资金。地区下达我市新增债券资金 77000 万元，涉及 14 个项目，其中：5 月 27 日下达 33000 万元（专项债券 9 个项目），6 月 24 日下达 44000 万元（乡村振兴一般债券 2 个项目 14000 万元，专项债券 3 个项目 30000 万元）。截止 6 月底，我市支出 14023 万元，支出进度 18.2%。为做好新增债券管理使用，我市已明确牵头市领导及责任单位，倒排工期，建立周通报制度，督促项目单位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更好发挥稳增长、稳投资的积极作用。

（四）强化绩效管理，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安排部门预算和考核部门工作业绩的重要依据,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对绩效低下的资金,取消或调整支持方式,调整支出结构,使财政资金的安排使用更趋合理、有效。目前,已完成 2021 年 150 个单位的整体预算支出和 627 个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审核评价,总体评价得分均在 90% 以上。二是对我市 5 个部门单位,6 个新增项目(涉及资金 972 万元)进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编制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财政部门进行了评审。三是全面审核 149 个部门单位的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资金 171530 万元。四是认真审核 127 个部门单位,349 个项目设置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预算金额 84826 万元,随部门预算公开同步向社会主动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五)推进财政改革持续深化,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做好预算信息公开工作,牢固树立公开是“底线”、“红线”的意识,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除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外,所有使用财政资金的 71 个部门(一级预算单位)和 93 个二级预算单位都按规定时限和内容公开预算信息。二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完成全市 2021 年度产权登记和资产报表报送工作,2021 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总量 41.3 亿元,其中:行政单位年末资产总量 11.57 亿元,事业单位资产总量 29.73 亿元。负债总量 11.79 亿元,净资产 29.51 亿元。三是严格政府采购管理。加快集政府采购网上交易、监管和服务为一体的“政府采购云服务平台”建设,方

便采购人以网上超市、在线询价、反向竞价、协议采购、定点服务等方式进行采购交易活动，促进采购效率提高。截止目前，政采云系统我市政府采购共注册 672 家正式供应商，其中：我市 278 家供货商入围网上超市供应商，312 家入围政采云服务市场供应商。政府采购云平台已完成交易总额为 18141 万元，交易笔数 3197 笔。全面实现了“线下无交易、采购全监管、信息全公开”的政府采购改革要求。四是加强财政投资评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上半年，结算评审项目 6 项，报审投资 2.96 亿元，审定投资 2.11 亿元，审减投资 0.85 亿元，审减率 28.72%。五是加大惠民惠农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提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水平，加大发放管理的监管力度，确保惠民惠农政策落实落地。制定补贴资金发放操作规程，明确部门职责，减少发放环节，发放手续，及时、精准发放到人到户。上半年，通过涉农补贴“一卡通”系统负责发放的各类涉农补贴共计 14 项，涉计金额 1.93 亿元。六是认真开展农村综合改革工作。争取到位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353 万元，涉及 7 个乡镇 18 个村队（社区），项目建设均已开展实施，已完工验收 11 个。七是加强会计基础管理。深入贯彻落实会计法、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会计人员行为，逐步完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建立有效的会计基础管理内部控制机制。八是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组织全市 150 家行政事业单位开展内部控制报告编制工作，目前已组织开展培训四次，同时加强报告编制

过程中的指导、审核，严把填报质量关口，确保内部控制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九是积极开展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完善了相关制度。十是认真开展“三公”经费管理使用专项整治工作，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促进各部门（单位）进一步完善“三公”经费管理使用制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提高行政经费支出透明度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努力从源头和过程中制止各种铺张浪费行为的发生。

四、做好下半年预算执行工作措施

（一）抓好财政收支管理，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一是加强分析研判，有序开展征收入库。密切关注经济形势、企业运行情况、财税政策的调整变化，准确把握收入趋势，定期通报收入完成情况，协调和督促执收单位有序组织收入。二是涵养新型财源，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精准推进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在金融服务、税收等方面给予企业大力支持。围绕市委、政府中心工作，聚焦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紧盯重大项目，加强服务保障，努力拓展新财源。三是加强政府性资源统筹管理，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等获取的各类收入，全面纳入政府预算管理。重点抓好国有土地承包费收入、水利规费等资源资产性收入，加大土地出让并加快欠缴土地出让金的清收工作。四是全力保障“三保”支出。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切实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五是落实直达资金管

理机制，在管好用好中央、自治区直达资金的基础上，加快直达资金支出进度，强化数据共享，进一步提高直达资金管理水平。六是盘活存量资金。加大存量资金清理盘活力度，强化当年预算当年支出、结余资金及时收回的预算约束，对 2021 年及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收回集中用于“三保”支出，待具备条件时另行安排预算。加大暂存、暂付性款项清理收回力度，严控新增暂付性支出。七是坚持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多措并举压缩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形成共过紧日子的合力。大力精简会议、差旅、培训、调研等公务活动支出。八是进一步压减临聘人员。1-6 月，我市累计压减临聘人员 747 人，压减率 16.9%，尚有 3665 人。由各专班分管领导牵头，对各自分管领域临聘人员压减工作进行推进，切实做好临时聘用人员实名制管理工作和整合压减工作。

（二）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一是统筹实施税收减免、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社会保险补贴等政策措施，支持重点群体自主就业创业，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保障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大力支持职业技工院校能力建设。二是落实中央、自治区教育相关政策，稳步提升义务教育保障水平，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三是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持续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化建设，支持保障推进文化润疆工程，提高文化惠民工程的覆盖面和实效性。四是支持疫情防控，保障常态化疫情防控经费，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水平。五是全面落实财政惠农政策，健全惠民惠农“一卡

通”补贴资金监管长效机制，促进补贴资金及时、精准、足额发放到人到户。

（三）严格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坚决把该减的税减到位，该降的费降到位，切实降低实体经济成本，优化企业发展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二是用足用好专项债券，优化债券使用方向，做深做细项目储备，合理加快使用进度，更好发挥对投资的拉动作用。三是加大生态环保领域保障力度，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创新机制、加大投入、突出重点，保障支持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四是支持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用活用准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有效引导和撬动社会资本参与。

（四）加强风险防控，切实做好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一是严格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要牢牢守住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红线底线，坚决杜绝违规举债，不得向银行贷款，不得出具任何担保，不得向企业借款，不能长期拖欠工程款，必须将 PPP 项目承诺的政府支出责任落实到位。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应用于没有收益的政府投资公益性项目，不得将债券资金用于发工资、支付办公经费等经常性支出。专项债券必须用于具有稳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严格执行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支出时限要求，加快债券资金支出。二是切实落实隐性债务化解任务。政府承诺偿还的隐性债务化解任务，必须在年度预算中足额安排法定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隐性债务化解资金、PPP 项目承诺的政府支出责任，不得留有缺口。

（五）加强财政管理改革，提升财政资金安全使用效益。一是坚持预算刚性原则，严格执行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按照法定程序调整预算。二是严格控制执行中出台新的增支政策和预算追加事项，严把支出关。凡出台涉及增加财政支出的重大政策或实施重大投资项目前，要按照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三是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按照“谁支出、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压实主体责任，推进绩效指标体系建设，加大重点政策和项目的绩效评估力度，健全评价结果与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挂钩机制，继续实施绩效目标完成率和预算执行率“双监控”，实现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全过程监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四是强化库款管理，加大资金监管力度，完善转移支付资金申报审核制度，对转移支付资金实行闭环管理，防范支付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五是继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在预算管理一体化全面上线使用的基础上，加强部门间沟通，完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模块，做好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全面提升财政预算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水平。

（六）依法接受人大监督，提高依法理财水平。依法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预算调整等情况，完善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落实做好预算审查监督向重点支出预算拓展工作，积极配合市人大常委会推进人大预算审查联网监督工作，全面落实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主动接受人大监督。

附件：1. 沙湾市2022年1-6月财政收入完成情况表.
2. 沙湾市2022年1-6月财政支出完成情况表.
3. 沙湾市2022年1-6月直达资金台账.

主送：市人民政府

抄送：市委办，人大办，本局领导，留存。

沙湾市财政局

2022 年 7 月 18 日印发
